龙办〔2026〕6号

各村党支部: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进一步丰富龙潭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形式，贯彻落实《霍邱县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评选礼遇帮扶办法》的要求，全面提升群众思想道德素养和巩固“全国文明村镇”荣誉称号，经镇党政联席会议同意，2026年我镇继续开展“我村月榜样”创建评选活动，并制定如下实施方案: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，以打造幸福和谐文明美丽龙潭为目标，积极引导广大群众自我教育、自我约束、自我管理、自我提高，着力提高群众素质，倡导文明新风，改善整体镇风。

二、评选内容及标准

1.和谐邻里好榜样：常言说“远亲不如近邻，近邻不如对门，”对邻里的老人、行动不便的病人以及其他有生活困难的人，能够积极帮助他们解决困难，使他们感到邻里关系的温暖，增强生活的勇气和力量。（1月主题）

2.带头致富好榜样：带头创业，致富一方，致富后不忘回报社会,平时省吃俭穿,乐于助人,关爱弱势人群,关注社会公益事业。（2月主题）

3、团结助人好榜样：3月5日是学雷锋纪念日，评选真诚待人，不欺不骗，群众口碑好、威望高，友善邻里，团结左右，助人为乐，在村里无争吵无谩骂行为。（3月主题）

4、美丽庭院好榜样：家庭院子干净整洁，生产生活用具摆放整齐，庭院布局合理，花卉修剪及时，垃圾收纳规范。（4月主题）

5、敬业奉献好榜样：追求崇高职业理想，秉持认真负责的职业态度，甘于无私奉献，勇于创新创造，在本行业本领域具有引领示范作用。（5月主题）

6、遵纪守法好榜样：时刻严格要求自己并带头遵规守纪，做“法律明白人”，学会利用法律维护自己及身边人的利益，无违纪违法行为。（6月主题）

7、清洁卫生好榜样：有良好的卫生习惯，积极配合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，带头开展“五清一改”，保持家庭及住房周边环境整洁。（7月主题）

8、诚实守信好榜样：在村里始终坚持诚信为本、操守为重，以诚待人、以信取人，履约践诺、言行一致，具有很高的社会信誉和良好的守信形象。（8月主题）

9、尊老爱幼好榜样：9 月是敬老月，评选尊重长辈、孝敬父母，自觉履行赡养义务，精心照顾父母物质和精神生活。关爱亲人、照顾子女，相互信任、相亲相爱，遇到困难不离不弃。（9 月主题）

10、文明风尚好榜样：倡导文明、健康、绿色的生活方式，带头移风易俗，破除陈规陋习，婚事新办，丧事简办，无封建迷信和大操大办、铺张浪费现象。（10 月主题）

11、发展产业好榜样：拥有自己的工业或农业产业项目，通过自己的勤劳智慧经营良好，在周边能够起到积极的产业带动作用。（11 月主题）

12、志愿服务好榜样：12 月 5 日是国际志愿者日，评选热爱集体，顾全大局，热心公益事业，爱护公共财物，甘于舍己为公，积极参与各类活动的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队员。（12 月主题）

三、评选方法与程序

“我村月榜样”创建评选活动由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统一指导，各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负责组织实施评选，每月围绕一个主题，从各村评选出 1 户“月榜样”。同时，对每月各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组织开展及宣传效果突出的 1-2 个村予以相应的表彰奖励，特别是各村实践站结合“我村月榜样”活动，从中“好中选优”挖掘申报“文明家庭”“霍邱好人”等典型。

第一步：村民组推荐。以村民小组为单位，通过本组村民评议及座谈等方式，在每月 30 日前列出初选名单，并将名单上报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进行复核把关。

第二步：实践站复核。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收到各村民组上报的上月“月榜样”初选名单后，在当月10日前，对各村民组上报的名单进行调查核实和集体研究，对明显不符合当月评选主题条件的初选名单，予以退回，其余人员列入评议名单。

第三步：“创先争优点评日”评选：利用每月“创先争优点评日”活动，对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提交的上一月份“月榜样”评议名单，由参会党员进行不记名投票评议，得票数最多的为村“月榜样”，评选结果公示三天无异议后，将《“我村月榜样”评议统计表》（附件2）和《“我村月榜样”推荐表》（附件3）上报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审批。

第四步：镇实践所审批并表彰：上报到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材料电子版和纸质版各一份，对于材料报送不规范不及时的，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不予审批。各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每季度对所评“月榜样”进行一次集中宣传表彰，具体表彰时间及奖品奖状由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统一确定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、强化领导，精心组织。开展“我村月榜样”创评是深入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，巩固“全国文明村镇”成果的重要举措，“我村月榜样”评选将纳入每月“创先争优点评日”活动内容，各村要高度重视创建评选活动，活动地点统一设置在各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，村支部书记要亲自负责该项工作，各驻村点长要认真指导所联系村的活动开展。

2.积极宣传，广泛动员。各村要及时将“我村月榜样”创评活动的精神传达到位，精心组织实施，大力开展宣传，

形成人人关心、户户参与，以“榜样”为荣，争“榜样”进位的良好氛围。

3.严格程序，确保实效。“我村月榜样”创评过程中要坚持标准、严格程序，把评选工作纳入群众的监督之中，做到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确保评选质量。评选不搞“终身制”或“轮流制”，要按照“能上能下，动态管理”的要求，对创建活动滑坡，出现违法违纪问题的农户要及时摘牌，并给予教育、指导、帮扶，确保创评活动扎实有效开展。

4.健全机制，加强管理。各村对“月榜样”进行宣传表彰的同时，要在表彰活动现场发放证书和奖品，证书及奖品由镇统一制作购买。各村要建立“我村月榜样”创评活动档案，在“创先争优点评日”上同步做好评选的会议记录，作为党建和意识形态工作考察的重要依据，并及时做好评选结果公示和评选结果报送。

附件 1:《龙潭镇 2026 年度“我村月榜样”创建评选计划表》

附件 2:《“我村月榜样”评议统计表》

附件 3:《“我村月榜样”推荐表》

龙潭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　　龙潭镇党委政府办公室

2026 年 1 月 29 日

附件 1

龙潭镇 2026 年度“我村月榜样”创建评选计划表

序号	时间	评选主题	备注
1	1 月	和谐邻里好榜样	
2	2 月	带头致富好榜样	
3	3 月	团结助人好榜样	
4	4 月	美丽庭院好榜样	
5	5 月	敬业奉献好榜样	
6	6 月	遵纪守法好榜样	
7	7 月	清洁卫生好榜样	
8	8 月	诚实守信好榜样	
9	9 月	尊老爱幼好榜样	
10	10 月	文明风尚好榜样	
11	11 月	发展产业好榜样	
12	12 月	志愿服务好榜样	

附件 2

“我村月榜样”评议统计表

村支部(盖章)：　　“月榜样”类型:　　月份:

序号	户主姓名	评议得票数	备注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11			
12			
13			
14			

15			

附件 3

_____村“我村月榜样”推荐表

姓　名		年 龄		文化程度	
家庭地址	村民组			联系电话	
推荐“月榜样”类型				政治面貌	
推荐理由（不少于 50 字）					
村支部意见	（盖章） 年　　月　　日				

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意见	（盖章） 年　　月　　日